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行政许可决定书

湘监能许可〔2021〕62号

湖南能源监管办关于准予湖南省融盛电力工程 建设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承装(修、试)电力 设施许可证许可事项变更的决定

各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行政许可事项变更申请人:

湖南省融盛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向我办提出的变更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许可事项的申请,经审查,符合变更条件。根据《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》第十八条、十九条规定,决定对原行政许可事项做如下变更:

1. 湖南省融盛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(许可证编号 5-5-00006-2017)由承装类三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变更 为承装类三级、承修类三级、承试类三级;

- 2. 湖南省宸湘水利电力发展有限公司(许可证编号 5-5-00068-2018)由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变更 为承装类三级、承修类三级、承试类三级;
- 3. 湖南鑫中鑫电力安装有限责任公司(许可证编号 5-5-00037-2018)由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五级变更 为承装类三级、承修类三级、承试类四级。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 2021年8月2日